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家好！本人作为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规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阅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会议议案，并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2 年履职情况作如下汇报：

一、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两次股东大会，本人参加了全部会议，认真履行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义务，对会议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蒋和体	6	6	0	0	否	2	2

2022 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提出合理建议，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没有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本人对公司 2022 年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深入了解公司的内控制度建立、完善和执行情况。在出席公司 2022 年度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上，对提交会议的每个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重大事项充分发表独立意见。

2022 年度，本人就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内容	意见类型
2022.01.07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企业年金方案及实施企业年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03.16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未涉及该情况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班子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07.28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未涉及该情况
		对《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2.12.0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上述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均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2022年度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四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履行作为委员的相应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以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身份向董事会提出意见，行使议案投票权，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

2022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本人负责召集并主持了本次会议，对董事候选人赖波先生的个人履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其符合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所要求的法定资格，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2022 年年报工作

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本人积极参与了公司 2022 年年报沟通与听取汇报工作。

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22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资活动等重大事项情况的汇报；听取年审会计师、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 2022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年审会计师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关交流意见；听取内审负责人关于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信息保密情况，严防内幕信息泄露和内幕交易发生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真履职，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凡是由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都事先对公司提供的待决策事项背景资料进行审查，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2022 年度，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及其他重大事项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公司日常信息披露。

六、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2022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重点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的战略规划情况、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能得到发挥。

七、培训和学习

在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更加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监管方面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



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八、其他工作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4、未有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发生；
- 5、未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发生。

今后，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忠实的原则，努力承担独立董事的职务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积极的建议，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增强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好的回报，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也感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 2022 年工作的支持，谢谢！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和体

2023 年 3 月 25 日